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管佩茹
電話：037-559907
傳真：037-364450
電子郵件：kay1993@ems.miaoli.gov.tw

360
苗栗縣苗栗市建功里縣府路122
號三樓

受文者：苗栗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商都字第115016084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公告發布實施「變更竹南頭份都市計畫（配合國道1號楊梅至頭份段拓寬工程）案」計畫書、圖，請自民國115年8月10日起於公佈欄及交通要道張貼公告，並透過各集會或村里幹事廣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都市計畫法」第21條規定及內政部115年7月20日內授國營字第11508089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前開號函、公告2份、旨揭計畫書、圖各2份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15年3月10日第1096次會議紀錄（核定案件第2案）影本1份。
- 三、張貼公告書圖期間自發布實施日起30天。

正本：苗栗縣頭份市公所、苗栗縣竹南鎮公所

副本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（含公告1份）、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李議長文斌、張副議長淑芬、張議員佳玲、邱議員毓興、鄭議員秋風、廖議員秀紅、林議員寶珠、葉議員忠倫、陳議員碧華、廖議員英利、曾議員玟學、陳議員永賢、徐議員功凡、溫議員俊勇、陳議員光軒、蕭議員詠萱、鄭議員聚然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地政士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、苗栗縣竹南地政事務所、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行政處（含公告1份，請協助刊登公報）、本府工商發展處（都市計畫科長）、本府工商發展處（都市計畫科，含公告5份）

縣長鍾東錦